

國立中山大學 101 學年度博士班招生考試

錄取生注意事項

一、錄取生變更個人聯絡資料，請與本校註冊組或錄取系所聯繫。

二、本校 101 學年度研究所錄取新生可報考「中等師資類科」教育學程，報考資訊請參閱本校師資培育中心網頁<http://www.ctep.nsysu.edu.tw>。

三、注意事項說明：

複查成績	(一)申請複查期間：101 年 5 月 23 日~5 月 25 日。(配合試務作業需要調整延長) (二)請於上述期間，至本校首頁『招生資訊－招生考試－複查申請(成績查詢)』網頁登錄複查資料，複查程序詳見簡章。
正取生	(一)報到日期：101 年 5 月 29 至 31 日(星期二~四)每日 14 時至 16 時；逾期以自願放棄錄取資格論，將通知備取生依序遞補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。 (二)報到地點：錄取系所／學院辦公室。 (三)報到時應繳交資料： - 學歷(力)證件正本 【101 年 6 月畢業生，因尚無法領到畢業證書，可於報到時繳交切結書，先行報到】。 - 個人基本資料確認單。 【請於放榜日後一週起至報到日前，先至本校教務處網路註冊網頁(網址：http://selcrs.nsysu.edu.tw/stu_enroll)完成報到前基本資料確認後列印確認單】。 - 身分證(居留證)正反面影本。 - 報考在職進修之錄取生，需加繳服務機關進修同意書。(在職專班學生免繳) - 持國外學歷證件者，須另外繳交經駐外單位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影本、歷年成績證明影本及內政部入出境管理局核發之入出境資料。 ※切結書及服務機關進修同意書可於註冊網頁下載。 (四)本校 101 學年度第一學期新生註冊日期為 101 年 9 月上旬，註冊相關資料將於 7 月底寄發，屆時亦可至本校教務處網路註冊網頁查閱。
備取生	若正取生有缺額，需依序遞補時，將由各系所另函通知。 (遞補期限至本校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所定開始上課日止) ※如變更個人聯絡資料，請務必與本校註冊組或錄取系所聯繫。